

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2024 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 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及增减变化情况
-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收支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文旅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

2. 拟订全市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3. 指导、管理并组织实施全市性重大文化、旅游、体育活动，指导规范全市重点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 管理全市文化艺术事业，组织、指导全市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5. 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和旅游惠民工程、全民健身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 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体育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育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 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地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 管理全市文物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全市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承担文物有关审核、审批及监管工作。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组织实施。开展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信息化建设。

9. 拟订全市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组织志书、地方史和综合年鉴的编纂，并实行备案管理。指导市级各类部门志、专业志及专业年鉴编纂。搜集、保存地方志文献和资料，组织整理旧志。收集、整理、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

10. 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全市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竞技体育发展，研究和平衡体育运动项目建设，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全市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负责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全市体育彩票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举办的国际国内重大比赛，负责参加省级以上综合运动会的组织管理及统筹安排。指导、协调、监督全市性体育竞赛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监督全市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11. 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市性重大宣传活动。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

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负责全市广播电视节目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监管，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12. 统筹规划全市文化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指导、协调、推动全市体育产业、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广播电视统计工作。

13. 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14. 负责全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15. 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管理全市各文学艺术家协会等社团组织。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的职责。

16.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7. 有关职责分工。关于电影管理工作，市委宣传部负责全市电影放映工作；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全市电影工作的日常行政管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文旅局机关内设科室 10 个，包括：1. 办公室，2. 政工科(监察科)，3. 计划财务科，4. 公共服务科（艺术科），5. 旅游科（产业发

展科），6. 体育科，7. 广电科，8. 文物科，9. 市场管理科（执法科），10. 方志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

三、人员构成

文旅局行政编制 23 个。在职实有人数 22 人，实有离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1. 预算收入情况：2024 年预算收入总额 748.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6.59 万元，上升 20.3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48.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0 万元。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2. 预算支出情况：2024 年预算支出总额 748.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6.59 万元，上升 20.35%。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 384.02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47.57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17.13 万元。本年支出构成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7.83 万元，占本年支出 87.85%；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34.73 万元，占本年支出 5.64%；卫生健康支出 25.87 万元，占本年支出 4.06%；住房保障支出 29.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3.45%。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特定目标类项目及人员增加，预算支出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总额 47.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7 万元，增长 4.09%。其中：办公费 5.5 万元、印刷费 1.1 万元、水费 0.44 万元、电费 1.76 万元、邮电费 2.2 万元、差旅费 4.4 万元、会议费 1.1 万元、培训费 0.4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4 万元、物业管理费 0.66 万元、维修（护）费 0.66 万元、工会经费 1.71 万元、职工福利费 3.3 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04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31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预算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增减变化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3.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5%，其中：公务接待费 0.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4.76%，原因为人员新增，预算增加；公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较上年持平。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上年底，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2.69 万元，主要资产为：通用设备 9.08 万元、家具用具 3.68 万元、无形资产 1.95 万元，一般公务车 1 辆，车辆原值 17.98 万元。

六、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附表：2024 年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申报表

附件5：

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1 月 11 日

单位：万

项目名称	文化体育事业费		
项目主管部门	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负责人	曾令斌	联系电话	13507222819
单位地址	竟陵陆羽大道中23号	邮政编码	4317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支出功能分类	207类	99999款	
项目立项依据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文化和旅游体育事业的发展。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u>大力发展文化和旅游产业</u> ； 2. <u>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u> ；		
项目总预算	317.13	项目当年预算	317.13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2年401.08万元，2023年238.26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与前两年预算变动情况	1. 无变动 ☐ 2. 有变动 ☐ ，变动情况及理由是： <u>项目减少，资金减少。</u>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7.13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7.1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17.1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17.13
		1. 2024年人才培养、体育事业费、旅游经费等				50
		2. 2024年送电影下乡补贴（统筹）				25
		3. 2024年老年体协和老年书画家协会工作经费				10.8
		4. 剧院剧场改革（两保欠费）				30
		5. 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80
		6. 2024年老放映员补贴				121.33
	测算依据及说明	依实际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1. 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2.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3. 大力发展文化和旅游产业； 4. 促进文旅市场健康有序运行； 5.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负责全市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信息化建设； 6. 加强全民健身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7. 拟订全市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组织志书、地方史和综合年鉴的编纂，并实行备案管理。			1. 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2.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3. 大力发展文化和旅游产业； 4. 促进文旅市场健康有序运行； 5.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负责全市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信息化建设； 6. 加强全民健身服务保障体系		
长期目标1:	1. 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2.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3. 大力发展文化和旅游产业； 4. 促进文旅市场健康有序运行； 5.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负责全市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信息化建设； 6. 加强全民健身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负责参加省级以上综合运动会的组织管理及统筹安排。指导、协调、监督全市性体育竞赛工作； 7. 拟订全市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组织志书、地方史和综合年鉴的编纂，并实行备案管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乡村旅游接待游客量	接待人次	10万	满意1	
	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益	提高	10万	满意	

年度目标1:	1、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2、推动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发展；3、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 年指标值	预期当 年实现 值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演出场	200场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观展人次	20万		满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活动次	20次		参与度
	效益指标	覆盖面	乡镇办场	100%		达 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宣传力度	满意率		达标
效益指标	参与人数	影响力	有所提升		满意	

备注：1. “项目绩效总目标”，即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预期效益，是项目实施的根本目的；绩效总目标可分解为多个子目标，每个子目标对应一项或多项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

2. “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仅为参考指标框架，并非每一个绩效子目标都同时有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单位可结合项目特征，自行选择填报。

3.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4. “绩效标准”指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5. 对于一次性项目，不需要填报长期绩效总目标和指标、“项目近两年指标值”等

6. 所有项目都要编制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 年 1 月 11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填报人	徐辉英		联系电话	13545998817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748.71	100%	763.57	622.12
		其他资金				
		合计	748.71	100%	763.57	622.12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431.59	57%	362.49	383.86
		项目支出	317.13	43%	401.08	238.26
		合计	748.71	100%	763.57	622.12
部门职能概述	1. 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政策措施，起草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地方规范性文件草案。 2. 拟订全市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3. 指导、管理并组织实施全市性重大文化、旅游、体育活动，指导规范全市重点文化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宣传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 拟订全市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组织志书、地方史和综合年鉴的编纂，并实行备案管理。指导市级各类部门志、专业志及专业年鉴编纂。搜集、保存地方志文献和资料，组织整理旧志。收集、整理、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 5. 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和旅游惠民工程、全民健身工程，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 指导、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体育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体育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7. 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8. 管理全市文物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全市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承担文物有关审核、审批及监管工作。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组织实施。开展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 9. 拟订全市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组织志书、地方史和综合年鉴的编纂，并实行备案管理。指导市级各类部门志、专业志及专业年鉴编纂。搜集、保存地方志文献和资料，组织整理旧志。收集、整理、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 10. 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全市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竞技体育发展，研究和平衡体育运动项目建设，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全市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负责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全市体育彩票的监督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举办的国际国内重大比赛，负责参加省级以上综合运动会的组织管理及统筹安排。指导、协调、监督全市性体育竞赛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监督全市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11. 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市性重大宣传活动。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负责全市广播电视节目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监管，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12. 统筹规划全市文化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指导、协调、推动全市体育产业、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广播电视统计工作。 13. 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14. 负责全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体育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15. 指导、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管理全市各文学艺术家协会等社团组织。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的职责。					

年度工作任务	一是高质量编制“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二是打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样板；三是着力补齐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短板；四是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五是促进文旅市场健康有序运行；六是加强全民健身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2024年人才培养、体育事业费、旅游经费等	常年新项目	50	50	文化体育活动、培训开
	2024年送电影下乡补贴（统筹）	常年新项目	25	25	送电影下乡补贴开支
	2024年老年体协和老年书画家协会工作经费	常年新项目	10.8	10.8	老年工作开支
	剧院剧场改革（两保欠费）	常年新项目	30	30	两保欠费
	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常年新项目	80	80	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
	2024年老放映员补贴	常年新项目	121.33	121.33	老放映员生活补贴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1. 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2.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3. 大力发展文化和旅游产业； 4. 促进文旅市场健康有序运行； 5.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负责全市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信息化建设； 6. 加强全民健身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7. 拟订全市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组织志书、地方史和综合年鉴的编纂，并实行备案管理。		1. 推进石家河考古遗址公园建设； 2. 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3.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4. 大力发展文化和旅游产业		
长期目标1:	1. 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2.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3. 大力发展文化和旅游产业； 4. 促进文旅市场健康有序运行； 5.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利用，负责全市文物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和展示利用等工作，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信息化建设； 6. 加强全民健身服务保障体系建设，负责参加省级以上综合运动会的组织管理及统筹安排。指导、协调、监督全市性体育竞赛工作； 7. 拟订全市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组织志书、地方史和综合年鉴的编纂，并实行备案管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乡村旅游接待游客量	接待人次	10万	满意1
	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益	提高	10万	满意

年度目标 1:	1.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2. 推动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发展； 3.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演出 场次	200场			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观展人次	20万			满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活动 次数	20次			参与度高
	效益指标	覆盖面	乡镇办场	1			达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宣传力度	满意率			达标
		参与人数	影响力	有所提升			满意

备注：1. “项目类型”请选择填报：①常年性项目；②延续性项目（从 年至 年）；③一次性项目。

2. “整体绩效总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绩效总目标可分解为多个子目标，每个子目标对应一项或多项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

3. “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仅为参考指标框架，并非每一个绩效子目标都同时有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部门（单位）可结合实际，自行选择填报。

4.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5.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附表：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本级）

附表4-1

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4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748.71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7.83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3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25.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0.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48.71	本年支出合计	748.7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48.71	支 出 总 计	748.7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4-2

收入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48.71	748.71	748.71														
221	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748.71	748.71	748.71														
221001	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748.71	748.71	748.71														

附表4-3

支出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748.71	431.58	317.1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7.83	340.70	317.13			
20701	文化和旅游	610.26	293.13	317.13			
2070101	行政运行	610.26	293.13	317.13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57	47.5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57	4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3	34.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73	34.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3	34.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7	25.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7	25.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7	25.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9	30.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9	30.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9	30.29				

附表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48.71	一、本年支出	748.7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8.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748.71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7.83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3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25.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0.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付息支出	
		（廿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48.71	支 出 总 计	748.71

附表4-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48.71	431.58	384.02	47.57	317.1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57.83	340.70	293.13	47.57	317.13
20701	文化和旅游	610.26	293.13	293.13		317.13
2070101	行政运行	610.26	293.13	293.13		317.13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57	47.57		47.5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57	47.57		4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3	34.73	34.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73	34.73	34.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3	34.73	34.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7	25.87	25.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7	25.87	25.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7	25.87	25.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29	30.29	30.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29	30.29	30.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9	30.29	30.2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31.58	384.02	47.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1.62	351.62	
30101	基本工资	96.56	96.56	
30102	津贴补贴	63.06	63.06	
30103	奖金	100.63	100.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3	34.7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87	25.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0.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9	30.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2	0.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7		47.57
30201	办公费	5.50		5.50
30202	印刷费	1.10		1.10
30205	水费	0.44		0.44
30206	电费	1.76		1.76
30207	邮电费	2.20		2.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6		0.66
30211	差旅费	4.40		4.40
30213	维修（护）费	0.66		0.66
30215	会议费	1.10		1.10
30216	培训费	0.44		0.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4		0.44
30228	工会经费	1.71		1.71
30229	福利费	3.30		3.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04		16.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		4.3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0	32.40	
30302	退休费	32.40	32.40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94		3.50		3.50	0.44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附表4-9

项目支出表

填报部门：天门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7.13	317.13							
本级支出项目	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80.00	80.00							
本级支出项目	2024年送电影下乡补贴（统筹）	25.00	25.00							
本级支出项目	2024年老放映员补贴	121.33	121.33							
本级支出项目	剧院剧场改革（两保欠费）	30.00	30.00							
本级支出项目	2024年人才培养、体育事业费、旅游经费等	50.00	50.00							
本级支出项目	2024年老年体协和老年书画家协会工作经费	10.80	10.8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注：本单位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三、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和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四、特定目标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六、“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

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